证券代码: 835223

证券简称: 瑞华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并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8月,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8年8月7日披露了《兰 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暨重大资产重组暂停 转让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8)。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认及变更指引》第二十七条规定,采取做市转让方式的股票,做市商不足2家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有关情形发生当日收市后在股转系统网站公告相关情况,自上述情形发生次一转让日起,该股票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挂牌公司应当每5个转让日在指定网站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

2018年11月13日,因为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2家,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13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做市商不足两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7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2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暨做市商不足两家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2018-073、2018-074、2018-079、2018-088、2018-089)。

2018年12月7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审查已经完成,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已经股转系统审查通过。根据股转系统的审查意见,公司和各中介机构对《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

2018年1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更正后)》(公告编号:2018-075)。

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尚未恢复2家以上做市商且已满30个转让日,根据股转系统规定,如果公司未在30个转让日内恢复为2家以上做市商,且公司未提出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申请,股票转让方式将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根据上述规定,自 2018 年 12 月 25 日起,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并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兰考瑞华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